

屏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
聯絡人：鍾沈庭
聯絡電話：08-7320415#3644
傳真：08-7337061
電子信箱：a002613@oa.pthg.gov.tw

受文者：屏東縣萬丹鄉萬丹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0月4日
發文字號：屏府教終字第113507885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376530000A113507885100-1.pdf)

主旨：檢送公正國中辦理本縣「113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A-5-4-2 領域非專長授課教師專業增能計畫屏東在地藝術到校-歌仔戲教學運用實施計畫」1份，請貴校鼓勵教師踴躍報名參加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公正國中113年9月20日屏公中教字第1130000266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參加對象：
 - (一)屏大附小之教職員工生。
 - (二)對藝術領域教學設計有興趣之教師。
 - (三)屏東縣國教輔導團藝術領域輔導員。
- 三、研習日期：113年12月10日（星期二）上午8時30分至10時30分，
- 四、研習地點：國立屏東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（屏東市長春里10鄰廣東路20號）。



五、報名方式：參加者於「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」網路線上報名，不接受現場報名。

六、研習時數：2小時。

七、參加人數：45人。

八、本府同意核予參加人員公(差)假登記及課務自理，建請國立學校比照辦理。

正本：各高國中、各國小、國立屏科實驗高級中等學校(國中部、國小部)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終身教育科



裝



訂

線

屏東縣 113 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

A-5-4-2 領域非專長授課教師專業增能計畫 屏東在地藝術到校-歌仔戲教學運用實施計畫

一、依據

- (一) 教育部補助直轄市縣(市)政府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作業要點。
- (二) 屏東縣113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。
- (三) 屏東縣 113 學年度國民教育輔導團整體團務計畫。

二、目的

- (一) 提升未具表演專長國中小教師跨領域藝術教材教法研發與評量能力。
- (二) 從在地傳統表演藝術的認識，欣賞到轉化，發展有效教學之設計與應用。
- (三) 增加教師實際戲劇跨領域教學，提升專業素養與教學效能。
- (四) 配合 108 課綱學校彈性課程發展本位課程或規劃社團的需求，提升教師專業知能。

三、辦理單位

- (一) 指導單位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。
- (二) 主辦單位：屏東縣政府。
- (三) 承辦單位：國民教育輔導團藝術領域輔導小組。
- (四) 協辦單位：國立屏東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及公正國中。

四、辦理日期及地點(包含研習時數)

- (一) 辦理日期：113/12/10 星期二(08:30~10:30 屏大附小)。
- (二) 辦理地點：國立屏東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(學校活動中心)。
- (三) 研習時數：2 小時。

五、參加對象與人數

- (一) 參加對象：
 1. 屏大附小之教職員工生。
 2. 對藝術領域教學設計有興趣之教師。
 3. 屏東縣國教輔導團藝術領域輔導員。
- (二) 參加人數：45 人。
- (三) 參加者於「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」網路線上報名，不接受現場報名。

六、研習內容

時 間	活動內容	主持人/主講人	備註
08:00~08:20	報到	輔導團隊	113.12.10 星期二 屏大附小 學校活動中心 08:30~10:30
08:20~08:30	開幕致詞	泰武國小賴慶安校長	
08:30~10:30 (120mins)	到校戲說歌仔。 話說歌仔、生旦身法步、 說唱及裝扮初體驗。 跨領域表演藝術轉化， 發展有效教學之設計與應用。	晨翎(明華園) 邱明彰(明華園) 文武場伴奏(明華園)	

七、本計畫經核定後施行。